

# 关于对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监管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 671 号

##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2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联合发起设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你公司拟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融拓智慧农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对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相匹配的农业企业进行投资，产业基金认缴总规模为 80,800 万元，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20,000 万元，占比 24.75%。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严格遵守本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规定，在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事项筹划和实施过程中，建立有效的防范利益输送与利益冲突机制，健全信息隔离机制，防范内幕交易、市场操纵、虚假陈述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并及时披露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5年12月17日

（特别提示：未经我部同意，请勿对外透露本函件内容）